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2月26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3年02月28日以通讯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会人数为5人）。会议由董事长贺贤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聘任颜华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03月0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2023年03月01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安徽富乐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3月01日